

福建省科学技术厅

闽科成函〔2022〕19号

福建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征集海创会 20周年创新项目成果的通知

各设区市科技局、平潭综合实验区经济发展局：

根据有关通知，第二十届中国·海峡创新项目成果交易会（以下简称“海创会”）拟于2022年6月18-20日在福州海峡国际会展中心举办。本届海创会以“创新创业创造—促进科技成果转化落地助力高质量发展超越（拟）”为主题，总展览面积约8万平方米。为继承和发扬优秀创新项目成果的成功经验和特色做法，海创会将于中心馆设置20周年主题展。现就征集20周年创新项目成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集对象

曾在海创会平台参展参会过的国内外企业、高等院校、科研机构、行业组织及个人。

二、征集领域

紧密结合实施“提高效率、提升效能、提增效益”行动，聚焦我省数字经济、海洋经济、绿色经济、文旅经济。

三、征集要求

项目至少符合以下条件之一：

（一）项目围绕低碳工业、低碳建筑、低碳交通、低碳生活产业，对提高碳中和、降低碳排放起到一定作用；

(二) 取得一定成效的攻坚“卡脖子”典型项目或案例；

(三) “隐形冠军”、“专精特新”、“小巨人”等高质量发展企业在补“短板”、强“弱项”、锻“长板”、发展“硬科技”等方面的典型项目和最新成就；

(四) 列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、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的项目；

(五) 取得授权的发明专利技术或技术含量较高的实用新型专利技术；

(六) 获省部级及以上科技成果奖励；

(七) 通过省级及以上审定(认定或鉴定)的新产品、新品种；

(八) 经省部级或其授权委托鉴定、评价或验收的科技成果。

四、其他

(一) 请各地区高度重视、积极组织、广泛征集，并填写《海创会 20 周年创新项目(产品)推荐表》，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前将电子版和盖章扫描件发送至邮箱 zhanyh@kjt.fujian.gov.cn，联系电话：0591-87881522。

(二) 本次征集的项目经筛选，符合条件的将免去参展费用，海创会组委会办公室将统一进行展览场地布置，并对项目进行宣传报道。

附件：海创会 20 周年创新项目(产品)推荐表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